附件1

**“陈维稷优秀论文奖”评选条例**

（试行）

**一、评选原则**

科学技术是纺织强国建设的基石。科技论文是在科学研究、科学实验的基础上，对自然科学和专业技术领域里的某些现象或问题进行的专题研究、分析和阐述。中国纺织工程学会组织开展“陈维稷优秀论文奖”的评选工作，目的是为了激励纺织科技工作者积极从事纺织科学技术活动和学术交流，不断创新，发现和培养更多的优秀科技人才，为推动中国纺织工业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评奖活动体现公益性、公开性、公平性、公正性的原则，不向参评对象收取“评奖费”，由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具体组织，采取初审、预评和终评三级评审制度。

自2012年起，获得“陈维稷优秀论文奖”的论文将自动进入中国纺织工程学会“优秀论文储备库”，成为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向更高级别奖项推荐的候选论文，是中国纺织工程学会会刊《纺织学报》的首选论文。所有通过初审的论文将被收集到论文集中。

**二、奖项设置**

“陈维稷优秀论文奖”获奖论文数量为10～15篇，授予“陈维稷优秀论文奖”证书并给予现金奖励，奖金3000元/篇。

评选经费由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基金管理委员会支持。

**三、参评方式**

中国纺织工程学会每年面向全国纺织服装及相关行业的科技工作者及在校学生征集论文。所有参评论文需登录中国纺织工程学会专用网站（www.ctes.com.cn）投稿。参评方式有以下3种。

1）个人投稿

2)由各专业委员会、团体会员单位及省级纺织工程学会推荐投稿。

3）由《纺织学报》杂志社、《毛纺科技》杂志社推荐投稿。

**四、参评条件**

1）论文内容面向纺织材料、纤维制造、纺织加工、染整加工及其化学品制备、服装加工、纺织机械与设备制造、管理与信息化等专业的整个纺织行业。

2）论文的论点明确、论据充分、数据可靠、条理清晰、文理通顺、文字精炼。

3）论文无抄袭、剽窃、侵权、数据及图像伪造等学术不端行为，不涉及国家及相关单位机密，也不能是任何语种的翻译稿、改编或选编稿。

4）论文结构组成需按次序排列为题名、作者署名、作者工作单位名称、摘要、关键词、英文题名、作者英文署名、作者工作单位英文名称、英文摘要、英文关键词、前言、正文、致谢、参考文献。在文稿第一页下面附基金项目（名称及编号）和第一作者简介（包括姓名、出生年份、性别、职称、学历（位）、研究方向以及E-mail）。

**五、评审**

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常务理事会委托学术工作委员会组织评审工作，由全国纺织行业相关领域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学术处。

评审流程：投稿—初审—学术不端查重—盲审—终评—网站公示—公布并颁发奖项。

**六、本评选办法最终解释权归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常务理事会**

附件2

**推荐论文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论文题目** | **第一作者** | **第一作者单位** | | **E-mail** | | **手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单位联系方式** | | | | | | |
| **推荐单位名称** |  | | | | | |
| **联系人** |  | | **推荐篇数** | |  |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注：原则上院校的副理事长和常务理事单位推荐论文15篇以上;各专业委员会10篇以上；各省级学会5篇以上；各理事单位和团体会员单位2篇以上；《纺织学报》杂志社推荐论文15篇以上；《毛纺科技》杂志社推荐论文5篇以上；其他单位根据实际情况投稿。如有疑问，请与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学术处联系（蔡倩010-65017711，舒伟010-65917740；E-mail:ctesctac@126.com）。